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

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七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4年1月3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2日12时。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参加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变动，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1.战略委员会委员：文树梁、王毓敏、陈甦平、姜绍英、叶青。文树梁任主任委员。

2.提名委员会委员：顾冶青、姜绍英、叶青、文树梁、姚昌文。顾冶青任主任委员。

3.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姜绍英、叶青、顾冶青、王毓敏、陈甦平。姜绍英任主任委员。

4.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叶青、顾冶青、姜绍英、王毓敏、姚昌文。叶青任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将所持沈阳晨光弗泰波纹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晨光弗泰）65%股权公开挂牌转让，晨光弗泰参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6名激励对

象不再与公司或下属单位存在劳动关系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，现拟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6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价格为7.42元/股，回购金额总计192.92万元。

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回购注销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文树梁先生为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期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临2024-00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3日